

卫生署通知名单上的供货商须知

请所有卫生署通知名单上的供货商留意以下事项：

I. 卫生署通知名单上的供货商的责任

- (1) 向卫生署递交正确及最新的公司资料，包括有效的商业登记证（适用于在香港营运的供货商）或公司概况 / 年报（适用于香港以外的供货商）、货品目录和服务信息等；
- (2) 响应卫生署的报价 / 招标邀请；
- (3) 在合约批出 / 订单发出后，须履行合约 / 订单规定；以及
- (4) 尽量减少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的行为。请参阅政府物流服务署的[环境
保护政策及环保须知](#)。

II. 卫生署通知名单的修订

政府有权因应任何有关资料（例如供货商对招标的响应情况、业务停止或无法联络等），重新审视供货商是否应继续被列入本署通知名单内，亦可随时将任何供货商的数据从本署的通知名单内删除，而无须事前作出通知，亦无须作出赔偿。